

关于征求《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贵州苕粉》、《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贵州米豆腐》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由贵州省分析测试研究院牵头组织起草制订的《食品安全地方标准贵州苕粉》、《食品安全地方标准贵州米豆腐》，征求意见稿已完成。为确保标准的适用性、安全性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，现在网上公开征求意见，时间 30 天。任何单位和个人如对公示的标准征求意见稿有异议，请以真实身份(单位提出的应当加盖公章，个人提出的应当留本人联系方式)填写贵州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(征求意见稿)意见反馈表，书面反馈。

联系人：顾 华，陆 娟。

联系电话：0851-86826074。

传真：0851-86821823。

邮箱：gzwjwspc@163.com。

附件：

1. 《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贵州苕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2. 《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贵州苕粉》编制说明（征求意见稿）
3. 《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贵州米豆腐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4. 《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贵州米豆腐》编制说明（征求意见稿）
5. 贵州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(征求意见稿) 意见反馈表

来源：贵州省卫计委 2017-09-04